



# LONG INVESTMENT CORP

## LONG 投資集團

(前稱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2)

### 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註一)</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Long投資集團(前稱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4港元之股份<sup>(註二)</sup> \_\_\_\_\_股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該大會主席或<sup>(註三)</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天后電氣道54-58號蔡氏大廈11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之下列決議案，並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並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照下列指示(或如無該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酌情投票)，就該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sup>#</sup>		贊成 <sup>(註四)</sup>	反對 <sup>(註四)</sup>
1.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		
2.	藉由加入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購回授權所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股份		
3.	採納購股權計劃		

\* 決議案全文請參閱召開大會之通告。

簽署<sup>(註五)</sup>： \_\_\_\_\_ 日期： \_\_\_\_\_

#### 附註：

- 一、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必須載列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之姓名。有權出席該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於一位代表(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出席及以下不記名方式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二、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 閣下名義登記之全部本公司股份有關。
- 三、 如欲委派該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代表，請將「該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代表 閣下之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該大會。本代表委任表格內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四、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作出指示，則 閣下之委任代表可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委任代表亦可就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惟在該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五、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倘為法人團體，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正式授權之公司負責人親筆簽署。
- 六、 倘屬聯名股東，在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之聯名股東(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股東概無權投票。排名先後次序乃以本公司股東名冊為準。
- 七、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該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八、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該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的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有權隨時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